



参与式方法 在林业工程中的应用

郑智礼 编著

中国林业出版社

gtz



山西省林业厅
Shanxi Forestry Department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参与式方法在林业工程中的应用/郑智礼编著. -北京:中国林业出版社, 2007. 11
ISBN 978-7-5038-5103-2

I. 参… II. 郑… III. 林业-研究 IV. S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58960 号

出版 中国林业出版社(100009 北京西城区刘海胡同7号)
E-mail forestbook@163.com 电话 (010)66162880
网址 www.cfph.com.cn
发行 中国林业出版社
印刷 北京林业大学印刷厂
版次 2007 年 1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7 年 11 月第 1 次
开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张 8.25 彩版 4 面
字数 220 千字
印数 1 ~ 1500 册
定价 33.00 元

《参与式方法在林业工程中的应用》

作者名单

编 著 者：郑智礼

参加人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 婷 (Dr. Christine Martins)	王晓军 田 敏
任建茹 刘炯前 刘梦杰 孙拖焕	李维长 李新平
杨 静 杨佳琳 (Dr. Karin Janz)	杨晓军 杨志忠
郑智礼 张晋英 苗正敏 郭学斌	Gerd Golbach
Sylvie Dideron	

前 言

中国与德国间的林业合作已经在中国各地成功实施了 20 多年，双方的合作是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联邦德国政府之间的协议，中国商务部（MOF-COM）代表中国政府，德国经济合作与发展部（BMZ）代表德国政府。德国技术合作公司（GTZ）代表德国经济合作与发展部实施技术合作项目。

德国技术合作公司（GTZ）是一个在全世界范围内致力可持续发展的国际合作企业。它为全球的政策、经济、生态和社会发展提供前瞻性的解决方案。GTZ 在中国开展合作已有 25 年。重点领域有：可持续经济发展、环境政策和能源管理。资源效率和气候保护方面的合作正日趋加强。

《参与式方法在林业工程中的应用》一书是山西省中德林业技术合作“在使用土地和森林中发展和贯彻参与式方法”（PAAF）项目的成果之一。PAAF 项目从 2000 年 3 月启动以来，已成功地实施了 2 期。为了推广项目所取得的成果，自 2006 年 6 月起，PAAF 并入中德森林可持续发展整体项目，并成为它的专题之一。

PAAF 项目是由山西省林业厅和 GTZ 的代表——德国农业工程咨询公司（GFA）共同实施的。德国农业工程咨询公司（GFA）是总部设在德国汉堡的咨询公司，该公司成功地促进了世界范围内的自然资源管理。

PAAF 项目目的是为了农村人口和相关机构应用可持续的土地利用方法，在山西省推进社会可接受、环境友好的、经济可行的土地和森林资源管理。为此，PAAF 项目发展了可持续的森林培育理念，并引进了很多创新方法。

PAAF 项目经过反复实践，形成了参与式土地利用规划（PLUP）理论，在 14 个试点村进行了具体实践（进行了相应的测试和完善），应用了适宜的土地利用（造林）模式。为了将 PAAF 项目的经验应用于国内林业工程中，项目对取得的成果不断调整和测试，最终形成可应用于任何林业项目的技术指南。

本书从叙述中国林业工程的重要性入手，并对参与理论进行了回顾，之后详细介绍了 PAAF 项目的经验，包括项目的方法和取得的成果。重点描述了 PAAF 项目的参与式土地利用规划（PLUP）形成，并进一步提炼为三个国内林业工程参与式工作程序（PWP），在总结七年项目工作经验的基础上，最终形成

了《参与式方法在林业工程中应用指南》。参与式方法在林业工程中的应用指南是 PAAF 项目成果的精华部分，提出了在林业工程中应用参与式方法改进造林质量的原则和四个主要活动。本书还提供了参与式方法培训教案，这些培训教案是 PAAF 项目根据自己的经验编写出来的，是培训参与式原理和方法的使用材料。

我们衷心希望这本书有助于促进中国的林业工程，使得中国的林业工程能够更好地实现其预期目标，也使得中国能够在防沙治沙、控制二氧化碳排放、保护环境以及促进全球气候稳定等国际公约领域，做出更大的贡献。

感谢山西省林业厅和德国技术合作公司（GTZ）以及所有参与形成参与式方法在林业工程中应用概念的人——PAAF 项目领导、项目技术专家和其他来自省、县的项目工作人员，感谢 PAAF 项目的所有短期专家们以及所有愿意与我们共同分享当地知识的村民们。

我们十分高兴地将山西省林业厅与德国技术合作公司（GTZ）合作出版的此书呈献给你们。本书是所有五本出版物中的一本，其他四本书分别是《山西主要造林绿化模式》、《参与式监测评估理论与实践》、《社会性别理论在农村发展中的实践》以及《参与式土地利用规划》。



任建中
PAAF 项目主任



Dr. Christine Martins (马婷)
PAAF 项目技术总顾问

2007 年 8 月

Preface

Sino-German forestry cooperation has been successfully implemented for more than 20 years in different parts of China. Such cooperation is based on agreements between the govern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the government of the Federal Republic of Germany, represented by the Chinese Ministry of Commerce (MOFCOM) and the German Ministry of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BMZ). On behalf of BMZ, projects and programs of technical cooperation are implemented by the German Agency for Technical Cooperation (Deutsche Gesellschaft für Technische Zusammenarbeit mbH, GTZ).

GTZ is an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enterprise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with worldwide operations. It provides viable, forward-looking solutions for political, economic, ecological and social development in a globalised world. With 25 years experience in technical cooperation in China, GTZ now focuses on sustainable economic development, environmental policy and energy management. The challenges of resources efficiency and climate change feature highly on GTZ's agenda.

The present publication is a result of the Sino-German forestry cooperation "Participatory Approaches in Agriculture and Forestry" (PAAF) in Shanxi Province. PAAF started as a project in March 2000 and has been successfully implemented in two project phases. Since June 2006, PAAF themes have been incorporated as a component into the Sino-German Program on Forests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in order to disseminate its results.

PAAF has been implemented by the Shanxi Forestry Department and by GFA Consulting Group on behalf of GTZ. GFA Consulting Group is a Hamburg-based consultancy company, successfully promoting natural resource management worldwide.

PAAF aimed at enabling the rural population and relevant institutions to apply sustainable land use practices in order to contribute to socially acceptable, environmentally sound and economically viable and, thus, sustainable management of land and forest resources in Shanxi Province. In order to achieve this, PAAF developed concepts and introduced innovative approaches for sustainable forestry development.

In an iterative process, PAAF developed a concept for participatory land use planning (PLUP) which was implemented (tested and refined accordingly) in a total of 14 pilot villages, applying suitable land use (afforestation) models. In order to cope with the special situation of the national forestry programs, PAAF's concepts were stepwise further adjusted and tested and, finally, condensed into four main activities which can be applied by any forestry program.

The present publication on "the Application of Participatory Approaches in Forestry Programs" describes the importance of the Chinese forestry programs. It then gives a short overview on the theories of participation. Afterwards PAAF is introduced, its approaches as well as its impacts achieved. The main part of the report describes how PAAF developed its concept of PLUP, further refined it

into "participatory working procedures" (PWP) for three national forestry programs, and then – based on the experiences made in seven years of project work – produced the final guideline for participatory approaches in forestry programs. This guideline is the main output of PAAF, the essence of its work. The guideline of participatory approaches in forestry programs provides main principles and four key activities which can be applied in any national forestry program in order to improve afforestation quality. Attached to the report are training materials produced by PAAF which can be used for teaching the principles and methods of participation.

Our sincere hope is that this publication will help to improve the Chinese national forestry programs so that China will reach its national targets and also fulfill its international commitments, such as in combating desertification, controlling carbon dioxide emissions, protecting the environment and promoting global climate balance.

Thanks to Shanxi Forestry Department and GTZ as well as to all persons who were involved i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oncepts for applying participatory approaches in forestry programs, be it PAAF leaders, PAAF technical experts or PAAF support staff – from the provincial to county level; and also to PAAF short-term consultants as well as the farmers of the PAAF pilot villages who were willing to share their local knowledge.

We are pleased to present this PAAF report as a joint publication of the Shanxi Forestry Department and GTZ, as one of a series of in total five reports. The four others deal with participatory land use planning (PLUP), land use models in Shanxi Province, gender in rural development, and theories and practices participatory monitoring and of evaluation (PM&E).



Ren Jianzhong
PAAF Director



Dr. Christine Martins
PAAF Chief Technical Advisor

August 2007



退耕还林工程



退耕还林地



村民会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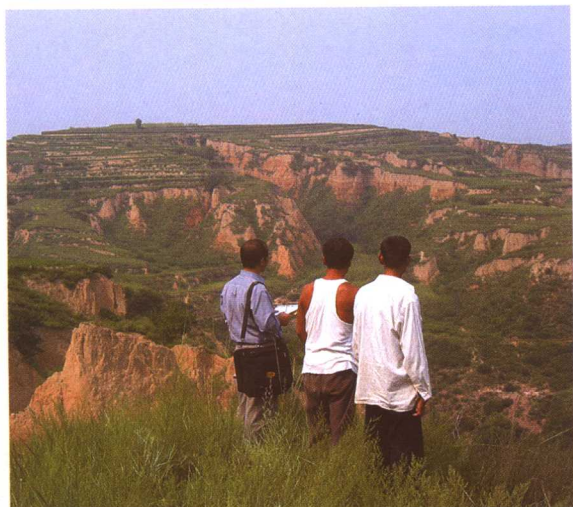
村民分组讨论



技术人员了解村资源状况



村民绘制季节历



实地核实土地利用



村民与技术人员绘剖面图



技术人员与村民讨论土地利用



实地调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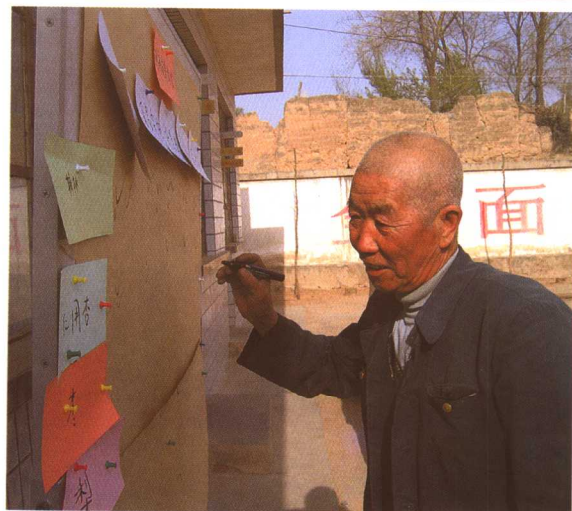
村民与技术人员在图上确定造林地



农民与技术人员讨论造林地块



村民报名参加项目活动



村民排序选择造林树种



培训农民



田间培训



技术人员现地指导栽树



村民与技术人员核实造林地



PAAF项目支持栽植的落叶松



PAAF项目支持栽植的刺槐



PAAF项目支持栽植的杨树



PAAF项目工作人员与咨询专家讨论参与式工作程序



国际、国内专家评估参与式工作程序



省、县项目工作人员讨论参与式方法在林业工程中的应用

目 录

前 言	任建中,Christine Martins
Preface	任建中,Christine Martins
第一章 林业工程的重要性	(1)
第二章 从发展的角度看林业工程	(3)
第一节 发展的概念	(3)
第二节 从发展的角度看林业工程	(4)
第三章 参与式发展理论	(7)
第一节 参与式方法的发展背景	(7)
第二节 参与式方法的内涵	(8)
第三节 参与式农村评估	(10)
第四章 PAAF 项目经验介绍	(12)
第一节 项目背景	(12)
第二节 项目区概况	(12)
第三节 PAAF 项目的工作方法	(20)
第四节 PAAF 项目的效果	(23)
第五章 PAAF 项目成果及分析	(26)
第一节 参与式土地利用规划	(26)
第二节 国内林业工程参与式工作程序	(34)
第三节 对国内林业工程参与式工作程序(PWP)评估	(52)
第四节 参与式方法在林业工程中应用指南	(58)
第六章 参与式方法培训教案	(69)
第一节 参与式概念及主持技术培训	(69)
第二节 主要参与式农村评估工具培训	(96)
第三节 参与式监测评估培训	(112)
参考文献	(120)

第一章 林业工程的重要性

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口的膨胀,社会需求日益扩大,给全球资源与环境带来极大的压力,生态环境问题已成为人类社会寻求持续发展所面临的根本性、战略性问题。纵观各类生态问题,如土地荒漠化、水土流失、生物多样性减少、温室效应、气候干旱化、水资源短缺等,都与森林有着紧密的关系,森林资源的急剧减少,其功能不能充分发挥,导致严重的生态问题。因此,补救森林资源被国际社会公认为解决生态问题的有力措施。从20世纪30年代美国西部大平原防护林建设开始,到50年代苏联的“斯大林改造自然计划”,一直到70年代我国三北防护林等国家规模的防护林建设,均随着愈演愈烈的全球环境问题而逐渐被国际社会所认同。中国是一个森林资源短缺的国家,由于历史的原因,森林植被曾遭到严重破坏,生态环境十分脆弱,不少地方水土流失严重,旱涝灾害频繁,风沙危害不断加剧,一些地方甚至失去了人类生存的基本条件。特别是近20年来,自然灾害的发生次数增多,频率加快,成灾范围扩大,危害加重。为了从根本上扭转我国生态环境恶化的状况,缓解森林资源危机,维护生态平衡,充分发挥森林在陆地生态系统中的主体作用,从1978年起,我国先后确立了三北防护林体系、长江上中游防护林体系、沿海防护林体系、太行山绿化工程、平原绿化工程、黄河中游防护林体系、淮河及太湖流域防护林体系、珠江流域防护林体系、辽河流域防护林体系、全国防治荒漠化工程等以遏制水土流失、改善生态环境、扩大森林资源为主要目标的十大林业生态工程。这十大林业生态工程覆盖了我国主要的水土流失、风沙危害和盐碱等生态环境最为脆弱的地区,构成了我国林业生态建设的基本骨架。十大生态林业工程的建设,对我国生态环境的根本好转,山区、农村的经济发展,以及贫困地区人口的稳定脱贫等均有着特别重要的意义。随着三北、长江上中游、沿海、太行山等工程建设的发展及其他林业生态建设项目的开展,我国林业生态建设的战略目标从以形成区域防护林体系为目的,向着以十大防护林体系为骨架,形成全国的生态防护与国土保安体系,为国家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基础和物质基础的方向发展。防护林的经营管理已从单一防护型向生态、经济、社会效益并重型;从单一造林型向造林经营型,从粗放型向集约经营型;从单一乔木型向乔灌草相结合型;从纯林型向多树种相结合的混交型;从粗放的简单造林向以工程造林、径流林业等标准、集约化造林方法;从以造为主向着造、封、育、管相结合的诸多方向发展。防护林的配置与布局已从简单的形式设计、经验型的配置,向着以生态学、系统工程理论为指导的因地制宜、因害设防的功能设计、分类指导、分区实施、系统配置的方向发展。林业生态工程总的发展趋势,是以水土保持、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保护与恢复等生态环境保护目的为主,兼顾区域农村经济发展,按照不同的自然区域,形成以多年生木本植物为主体的复合生态经济体系,从而促进国民经济向着可持续方向发展。世纪之交,中国政府坚持以人为本的方针,确立并实

施以生态建设为主的林业发展战略，建立以森林植被为主体的国土生态安全体系和山川秀美的生态文明社会，做出了实施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退耕还林工程、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三北及长江流域等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野生动植物保护及自然保护区建设工程、重点地区速生丰产用材林基地建设工程等六大林业重点工程的重大决策。

我国的生态环境虽经多年的治理，但恶化趋势至今尚未得到根本扭转。生态环境危机仍是当今面临的一个严峻问题，发展趋势不容乐观。水土流失面积有增无减；土地沙漠化不断扩大；土壤盐碱化有发展的趋势；森林资源面临严重危机，森林面积不断减少，质量日益下降；草原生态退化加剧；水污染加剧；大气污染严重。所以，生态建设力度仍需加强，林业工程任重而道远，实施林业工程将是中国长远之计。

第二章 从发展的角度看林业工程

第一节 发展的概念

什么是发展？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世界是物质的，物质是运动的，物质运动是永恒的、绝对的，是有规律的。世界物质运动是指一般变化，广义的发展也正是指这个一般的变化，既然是一般的变化，就应该是中性的，既有前进或上升的变化，也有倒退或下降的变化，有量的变化，也有质的变化。但是，人是世界的主导者，人根据自身的利益对事物都有一个好与不好、正与反的评价，当然对物质运动也有所褒贬。变化不可能都是好的或正的变化，可能是对人类有益的，也可能是对人类无益甚至是有有害的。追求正面的变化是人类永恒的主题。所以，只有有利于人类的变化才是发展。发展应该是以人为主体的物质运动。这里的以人为主体的体现在发展的动力是人的需求；发展的过程需要人来促进；发展的结果由人来受益和评价；根据人的需求改善发展的结果又是新一轮发展的动力。

生活中对发展的理解因人而异。经济学家常常把发展等同于经济增长，他们所理解的发展只是在经济方面的变化，而且是经济方面的正的变化。《大英百科全书》对发展的解释是：“虽然该术语有时被当成经济增长的同义词，但一般来说，发展被用来描述一个国家的经济，包括数量上和质量上的改善。”哲学著作常将发展理解为：事物从小到大，由简到繁，由低级到高级，由旧质到新质的运动变化过程。局限为由低层次向高层次的变化。政治学家常常把发展理解为通过政治建设和改革，促进政治文明。农学家将发展定义为作物产量增加和农民收入的提高。社会学家将发展定义为社会的进步。但是，单单某一方面的进步都不能代表发展。发展应该是以人为主体的，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环境、立法、人力、知识、资源等各领域的正的变化，即全面进步。

经济方面的发展，指的是经济增长、充分就业、公平分配、满足基本要求等。单纯的经济增长不等于发展，也不等于经济发展。经济增长并不意味着必定有经济发展，可能会出现“有增长而无发展”，或“无发展的增长”。经济发展是整体发展的必要条件和基础，但经济发展不等于社会的全面进步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普遍提高。

社会方面的发展，指的是社会朝着稳定、平等、民主的方向进步。追求的是社会的稳定运行，社区内不同角色和群体之间相互尊重，相互平等，以及在社区治理和社区决策中充分反映社区成员意愿的民主制度。

文化方面的发展，指的是文化朝着多元和生动性变化。不同文化之间具有明显的意识形态差异或风格差异。社区中文化不存在主流与非主流之分。提倡创造兼容并存的社会文化环境，达到生动、繁荣和共同发展的目标。

政治方面的发展，指的是政治向赋权、宜于发展的治理和合作的方向进步。赋权指赋予社区内不同的角色群体以应有的发展权。宜于发展的治理指追求有利于实现整体发

展的社会组织方式、管理机制及运作模式。提倡社区内不同群体、不同机构之间社区内外群体及机构之间广泛有效的合作。

机制与立法方面的发展,强调分权化、健全的立法过程以及规章制度。分权化指将发展中的参与权、决策权、实施权公平地分给参与的利益各方,使其具有参与决策与选择的机会。健全的立法过程是保证社会公平、平等、民主的重要手段,形成社会可接受的规章制度。

人力与性别方面的发展,注重能力建设、价值观、社会资本、道德和性别敏感。将人的素质和能力建设的提高作为重要的内容,只有实现能力建设,才能真正实现可持续发展。

知识与技术方面发展,强调创新、适宜及乡土知识。一个相对独立的自然、社会、经济、文化单元,其发展追求的是发展主体的技术采用、技术调试及技术创新过程,强调适宜、实用的原则,也强调发展主体自己对知识及事物的理解。

在环境方面的发展,指追求可持续性、生物多样性、保护性与生产性。强调环境与经济的协调发展,健康的经济发展应该建立在生态可持续的基础上。

20 世纪 80 年代国际社会提出可持续发展的概念。尽管“可持续发展”是由于日益严重的各种生态问题而提出的,但作为一种新的发展模式和发展观,这是人类社会文明进程中的质的飞跃。可持续发展就是要经济、社会资源与环境保护的协调发展,既达到发展经济的目的,又能保护人类赖以生存的自然资源和环境,使我们子孙后代能永续发展和安居乐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是要处理好人与自然的关系。传统发展观的“人类中心主义”观点把社会发展归结为单纯的经济水平和经济标准,偏重物质财富的增长而忽略社会精神文明建设,把自然界作为人类获取生存与发展的物质资料的源泉,没有看到自然界对人类活动的限制和人类对自然界依赖性的一面,对人在自然界中的主体地位给予不恰当的夸大或歪曲,造成今天人类面临诸多生态问题。“非人类中心主义”观点认为,自然界中所有的生命物种都是平等的,把人在自然界中的主体地位消解了。可持续发展观是以人为主体的辩证发展观,它克服了“人类中心主义”和“非人类中心主义”在人与自然关系上的片面性,整合了其中的科学、合理的成分而确立的更科学的发展观。可持续发展观把人与自然的关系放在“主—客”关系的框架内进行分析理解,认为人与自然是两者之间的“相互”关系(相互作用、相互制约、相互规定)中分别获得了主、客体的地位、作用。人与其他自然物不同之处在于,人除了与其他自然物构成主、客体关系外,人类内部的个体与个体之间、个体与群体之间、群体与群体之间也构成主、客体关系,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人有“内在价值”而其他自然物只有“外在价值”,即属人的价值。所以,要突出人的主体地位、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实现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第二节 从发展的角度看林业工程

林业工程本身具有经济、政治、社会、环境、知识、人力、机制等全方位的性质。衡量林业工程的进步或成功,要从各方面全方位考虑。

(1)林业工程具有经济性质。林业工程具有直接的经济功能,木材和其他林副产品的生产,可以直接带来经济效益。林业工程的结果所营造的环境也直接关系到投资环境的改善,间接服务于经济发展。既然林业工程有鲜明的经济性质,就应该符合经济发展的需求,追求经济增长的同时要充分注重需求、公平分配等,否则就是“无发展的增长”。

(2)林业工程具有社会性质。林业工程本身是社会公益事业,直接为社会服务。所以,林业工程是全社会的工程,全社会参与实施林业工程。林业工程的社会性质决定其必须遵循社会发展原则,必须遵循稳定、平等、民主的原则,追求的是社会的稳定运行,强调社区内不同角色和群体之间相互尊重,相互平等,并在决策和实施中充分反映社区成员意愿。

(3)林业工程具有政治性质。有人给政治下了个定义:政治是人追求利益和公共权力的种种活动及其产生的各种关系。林业工程也属于政治活动。林业工程的发展也要遵循政治进步的趋势,向赋权、宜于发展的治理和合作的方向发展。给相关的不同群体以应有的发展权,追求有利于实现整体发展的社会组织方式、管理机制及运作模式,提倡利益相关者之间的广泛有效合作。

(4)林业工程具有环境性质。这一点最直接,林业工程尤其是生态林业工程本身就是从改善生态环境出发的人工促进工程。所以,林业工程的发展要遵循环境发展的原则,必须追求可持续性、生物多样性、保护性与生产性。强调环境与经济的协调发展。

(5)林业工程具有知识性质。从决策到规划、实施再到后期维护,脱离了知识与技术,林业工程无法开展。所以,林业工程具有很强的知识性质。林业工程的发展也要遵循知识发展的原则,强调创新、适宜及乡土知识。

(6)林业工程具有人力性质。林业工程本身是人从自身的利益出发进行的活动,实施林业工程也要不断提高人的能力,那样才能实现可持续。所以,林业工程要遵循人力发展的原则,注重人的能力建设、价值观、社会资本、道德和性别敏感。将人的素质和能力建设的提高作为重要的内容。

(7)林业工程具有机制性质。实施林业工程必须有健全的机制作保障,必须合理分配好工程的参与权、决策权、实施权,保证社会公平、平等、民主。

由此看来,林业工程是综合的发展活动。判断工程的成功与否绝不能仅仅看造林成活率、保存率、木材生长量等这些具体的专业指标。还应当以人为主体的,从发展的角度出发,考虑经济、政治、社会、环境、知识、人力、机制等诸方面的因素,追求经济增长,注重需求、公平分配、社会的稳定运行、政治赋权治理、环境可持续性、环境与经济协调发展、技术创新与乡土知识结合、能力提高以及公平、民主的机制。只有全面考虑了这些因素,才有可能得到真正的发展。

林业工程在国民经济、生态环境建设和社会全面发展中起着相当重要的作用,通过多年来工程的实施也确实发挥出相当显著的功效。但是,现行林业工程从发展的角度仍然存在许多需要解决或完善的问题。具体表现在:

一些地方在实施林业工程时,对利益相关者的利益考虑不够,甚至忽略发展主体的